

573.2
5

民國二十一年二月
訓練總監部譯印

軍隊教育參考資料

第二期營教練檢閱計畫

此書可與第二期營教練檢閱

計畫互相參照細讀

昭和六年度第二期營教練(機關鎗連曲)檢閱計畫表

日 六 十 二 月 六			日 五 十 二 月 六			日 四 十 二 月 六			月 區 分									
晝			夜			晝			夜									
堂講舍廠岡高			場			習 演 原			野 青			場所						
二 午 時 後			正 子			二 午 時 後			九 午 時 前			三 六 午 十分 時 後			五 午 時 後			時開
員 全 官 軍			II MG 1/2 iH			I			III			I			III MG 1/2 iH			部受
總 評			前 拂 曉 攻 擊 哨			防 禦 攻 勢 移 轉			陣 地 攻 擊 陣 內 戰 圖			狀 況 緊 急 時 之 夜 間 攻 擊			急 速 占 領 陣 地 及 夜 間 防 禦 戰 圖			檢閱課目
			I			III			II			III			I			部對
單獨之軍裝			服 裝															
			一 受檢部隊 一般須著軍裝 佩用略綬 准尉以上 除去手鎗 軍士以下 皆用第三裝乙種被服 背包內裝汗衣汗褲一套 及兵器被服擦拭具沙囊一個使略與戰時負擔量相等 但保護兵除去沙囊															
			二 對抗部隊 除另示者外 須除背包 着用夏外套 (外被) 附白帶於帽上															
			三 補助官及其助手 須着軍裝 (馬裝則爲暗裝) 除去背包 附白布於左臂															
四			摘 要															
			一 編成 (1) 連爲第一第二兩排 每排爲步槍四班 輕機關鎗兩班 第三排照上述編成區分 以第一第二排以外之人員編成之 實員步鎗班 班長以下九名 輕機關鎗班 班長以下六名 假設步槍班 須携標旗 假設輕機關鎗班 班長以下二名 須携假鎗擲彈筒手各排須携假筒及標旗 實設規定之編成 (2) 缺數連 以幹部候補生與短期現役兵編成之 關於其配屬及受檢部隊以外之機關鎗步兵砲之配屬 另示之 (3) 機關鎗須以一連編成之 曲射步兵砲須以一排 (一門爲標旗) 編成之															
			二 空包須如左携行 步鎗 一枝 一五發 輕機關鎗 一挺 一二發 重機關鎗 一挺 一〇發 曲射步兵砲 一門 一〇發															
			三 受檢部隊 須在開始檢閱以前 早爲準備 取情況所示之形勢 以便僅由隊長行禮後 立即行動 其他另示之															

備考
一 團本部附軍官及其他指命軍官爲補助官 團本部附軍士爲助手
二 軍醫除診斷時外須帶看護長到檢閱場

昭和六年度第二期檢閱營教練(機關鎗及步兵砲)細部之指示

- 一 檢閱間使用材料之派出 及使用區分 另示之
- 二 檢閱間 由機關鎗連(除自己連受檢時)派出之部隊 如附表第一
- 三 受檢部隊應如左開 派出命令受領者 至中川中校處

月	日	命令受領者	時
六月	二十四日	Ⅰ	正午
六月	二十五日	Ⅱ	正午
		MG	
		MG	

- 四 對抗部隊之指揮 使資深連長任之 其間營長爲補助官
對抗部隊指揮官及其所屬營長 應於前日上午 與中川中校連絡 受其指示
- 五 輕機關鎗應全部攜行使用
- 六 關於本檢閱間標識等 應照連教練檢閱時之規定行之
- 七 受檢部隊演習所要之材料 應於前日向經理委員請求之
- 八 空包應使用如左

區	分	步鎗	一枝	輕機關鎗	一挺
晝	夜	檢閱	七發	六〇發	
同	對	抗	五發	三〇發	
夜	間	檢閱	三發	三〇發	
機關鎗及步兵砲應由機關鎗連長適宜計畫使用					

- 九 大田(龍)中尉 應受清水少校之指揮 準備所要之通信器材
- 一〇 發給營連別紙所示之演習用器材 應於二十日午後四時 到經理室前交付中山中士

第二期營教練檢閱補助官助手分擔區分表

考備	日 五 十 二 月 六				日 四 十 二 月 六				MG	對抗部隊指導	狀況現示	一般	業務補助官助手	摘 要	
	夜			晝	夜										
	iH	M G	Ⅱ	Ⅲ	iH	M G	Ⅲ								
	庄	山河	補	全補	庄	河	永兼松平								
	司	本野	助	助	司	野	村河尾								
	中	中少	官	員官	中尉	少校	上少中		iH	岡	對抗部隊本職營長	清水少校	太田(龍)中尉	永樂上士	配屬營連鎗隊附
	尉	尉校		Ⅰ	Ⅰ				尉	上尉			某書記一名		之高級補助官
				補助官全員	清水少校 牧野少校 篠山少校 中川中校				(除受檢之際)						須部署其他補助官彙集各人之所見
由檢閱以外之對抗部隊 派出營本部書記二名 為補助官之助手															

附表第一

機關鎗步兵砲配屬區分表

區		日	月	分	受檢部隊	配屬機關鎗步兵砲	部	對	抗	部	隊
檢	閱										

六月二十四日			夜		
II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I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六月二十五日			晝		
II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I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I			MG		
			$\frac{1}{2}$ iA		
iK	iH	MG	iK	iH	MG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班	排	連	班	排	連

備考

- 一 機關鎗步兵砲隊之編成 應由鎗隊長規定之
- 二 關於派出時刻及場所等 應受配屬營長之指示

別紙

營教練檢閱所要器材携行區分表

品目	數目	携行區分
探照燈	各營本部	
打上筒	同右	
號笛 (Siren)	同右	
誘導幕的	全部各連鎗隊	
M G 旗	全部同右	
i A 旗	全部同右	
單發式彈着標示器	全部同右	
工事幕的	全部同右	
假裝鉄絲網	全部同右	
品目	數目	携行區分
昇樹器	全部各連鎗隊	
隱顯燈	全部同右	
鉄絲鉄	全部同右	
測遠器	全部同右	
瓦斯用小笛	全部同右	
磁石	全部同右	
防毒面 (新舊共式)	全部同右	
假裝手榴彈用之舊機	四〇〇委員	
假砲煙 煙幕材料 假瓦斯煙 照明彈 信號彈	所要數目 另示之 委員	

六月二十四日 Ⅲ 夜間戰鬪教練

情況

敵由姫路方向前進 東軍第七混成旅有擊攘此敵之任務 由篠山方向前進中
二 第三營(附 $\frac{1}{2}$ $\frac{1}{2}$ $\frac{1}{2}$ (假設) $\frac{1}{8}$ P) 爲先遣隊有確保高岡附近 掩護旅主力進出之任務
於六月二十四日午后五時 尖兵先頭 抵野村橋梁 但第十二連 因途中發生事故
非在三小時後 不能到着高岡附近
此時先遣隊長 所知之事如左

1 敵之一兵團 本月二十四日午后四時 通過青山(姫路西方四公里)東進 又其一部
同時通過北野新(姫路東北十二公里)東進

我騎兵於午后四時 在善坊與稍優勢之敵騎相遇 目下正向青野原附近後退 然其
狀況不明

2 旅之主力 豫定本夜十一時到社附近

教令

1 斥候可於午后六時二十分以後 使由高岡廠舍 長池 大門廠舍所連之線出發
2 高岡廠舍 爲絕對之障礙

指導要領（二十四日夜Ⅲ）

一 二十四日正午 交付情況 午后五時 以野村橋梁爲先頭 使採取當時之形勢 同時開始行動

但諸斥候 非在午后六時二十分以後 不能使其進至高岡廠舍 長池 大門廠舍所連之線以西

二 午后九時 （豫想）既受敵之夜襲 卽中止演習 對於營長 授以左列判決及情況（但依敵之夜襲狀態 有適宜變更狀況者）

1 敵對於陣地左翼方面之夜襲 未得成效
陣地之右翼方面 被敵奪取

2 第十二連 自下集結於高岡西端三叉路附近

3 旅之主力 前進遲延 非待明日拂曉 不能進至於高岡附近

三 營長務極力保持陣地 因此須以第十二連 向敵之側背決行逆襲
若營長不行逆襲 須由檢閱官 授以逆襲有利之狀況 但逆襲方面 使照營長之意圖實施之

六月二十四日 Ⅰ 夜間戰鬪教練

情況

一 敵由篠山方向前進 西軍第七混成旅 有擊攘此敵之任務 由姫路方向前進中

二 第一營（ $\frac{1}{2}$ IA）（假想）爲先遣隊 有速赴青野附近 至少確保高岡附近 以使本旅主力容易進出之任務 於六月二十四日午后六時三十分 以其先頭抵繁昌東端
此時先遣隊長 所知之事如左

1 敵之一兵團 於本月二十四日午后四時三十分 通過古市西進 我騎兵隊於午后四時 在善坊附近 擊破敵騎 目下進於大門方向 然狀況不明

又敵之一部 於午后五時三十分 逐次進至高岡附近 占領陣地中

2 本旅主力 在今夜夜半 可進至中野附近

教令

1 斥候於午后六時十分 得向阿塔子池 新家池之線出發

2 高岡廠舍 爲絕對之障礙 又大門廠舍 南岡之連線以東 禁止行動

六月二十四日 夜 工

指導要領

- 一 二十四日正午 交付情況 午后六時三十分 使照當時之形勢集合 同時開始演習
但斥候於午后六時十分 使向阿塔子池 新家池之連線出發
- 二 該營速進於阿塔子池 新家池之線 極力偵察 同時乘薄暮 務接近敵陣地
營既進於新家池南側地區之時期 卽在該地區表示敵砲彈落下之狀況
- 三 日沒前 授以旅命令 其要旨如左

命令之要旨

- 1 貴官應速擊破進於高岡附近之敵之一部 占領該地附近 以待本旅主力之進出
- 2 本旅之主力 擬照豫定進於中野附近
- 四 營長應速以夜襲 努力奪取敵之陣地 其衝入時機 豫定爲九時及既衝鋒 暫時中止演習 對於營長授以判決及情況如左
- 1 營之夜襲奏効 已奪取第一線陣地 然於敵之左翼方面 夜襲未得成效
- 五 營長應努力確保陣地 并以豫備隊及迅速已集結之部隊 對付敵之逆襲動作
此時尤須檢查陣地之確保及對付逆襲之動作

六月二十五日 午前 III

情 况

- 一 敵自六月二十三日以來 已如別紙要圖 占領堅固陣地
- 二 本師於昨二十四日之夜 攻略上池(高岡廠舍南方三百公尺)東西線敵之警戒陣地
目下以第一線 停止於要圖所示之線 以待砲兵今朝以來 實施攻擊準備射擊之成果
由午前九時 將重點指向南岡 彥屋敷南側地區 實行政擊
- 三 第三營(附 $\frac{1}{2}$ ^{iA} $\frac{1}{8}$ ^D)目下爲團之右第一線 在中池附近展開 準備攻擊中
- 四 野砲兵第一營 於谷鄉附近占領陣地 正在砲擊中 俟步兵之攻擊前進開始後 應
以主力直接協力第三營方面
- 五 與隣接部隊戰鬪地域之境界等 示如別紙要圖

指導要領 Ⅲ (二十五日)

一 二十四日午后 交付情况

二 二十五日午前八時四十分 使斥候出發 在午前九時以前 使主力在中池附近就攻擊準備位置 取展開之形勢 同時使報告形勢於檢閱官

三 演習開始後 與直協砲兵(參照附圖)之指揮官(補助官)協定完成 於攻擊準備大概完成之時期 由檢閱官下攻擊前進之團命令

四 於中池南側地區 示以敵砲彈落下之狀況 檢查在砲彈下之前進隊形及運動

五 驅逐陣地前敵之監視部隊 (步鎗輕機關鎗各一班)大概在南岡及番屋敷之線 完成衝鋒準備 繼續砲兵之集中射擊(假砲煙)實施

但前進間 須適時表示瓦斯地帶 檢其動作

六 陣內戰須指導如左

1 使其不得不制壓(丁)之重火器 否則不能奪取(乙)之陣地 且使於奪取(乙)陣地後 若不制壓(己)陣地之重火器 則對於(戊)之衝鋒 亦屬困難

2 對於(甲)指向重點時 使有成效 然對於(己)之衝鋒 必須與(乙)(戊)陣地之衝鋒連繫 否則甚為困難

3 (丁)陣地須使保持至最後為止 一面制壓此陣地 一面使對於第二線陣地 實施衝鋒

4 (丁)(己)之MG 使於衝鋒開始後現出

七 適時授以不能如意圖發展之狀況 以檢其戰鬪指導法

八 若進至第一線陣地後端 使營長 取追擊部署 於是演習告終

六月二十五日 午后 工

指導要領

一 六月二十五日午前 交付情況

二 午后二時 使集合於千代之墓北側凹地 同時檢閱官 發關於防禦之團命令詳如別紙

三 午后三時三十分 營防禦陣地之形態既粗具 工事以成跪射散兵壕爲止 而進於午后五時之情況 使敵於同時刻 對於警戒部隊開始攻擊

四 既達敵之第一綫主陣地帶前方二百公尺附近 發揚火力至最高度 在此時機 卽命移轉攻勢

及既接近敵人卽於我陣地附近 表示敵之集中射擊之狀況 (擬砲煙)

五 兩軍既衝突 卽使敵退却於北方大門廠舍方向 在適當時機 使營再與演習 以檢鶴池附近之敵收容部隊之攻擊動作 令其續行追擊 至大門廠舍北側地區 檢閱告終 但追擊前進間 進於鶴池附近時 須表示敵砲兵之阻止射擊 及瓦斯砲擊之狀況

團命令之要旨

一 本旅在青野原台上 企圖決戰

二 本團擬由大寺亘南岡西側附近 占領陣地

步兵第八團占領翁谷以北之地區 其戰鬪地域 爲北谷池 演習堡壘東端 櫻橋所連之線

協力於本團之砲兵連 在新田山附近

三 第一營(附 $\frac{1}{2}$ ^{iA} $\frac{1}{16}$ ^P)由野池 亘南岡及其西側小流之屈曲點(演習堡壘西南五〇〇

公尺)附近 占領陣地 以一部側防翁谷北側地區

與第二營戰鬪地域之境界 爲五軒茶屋 野池西端 大門廠舍西端所連之線

四 第一營應在逆池 鶴池 北端之線 配置警戒部隊 與隣接部隊連絡

五 予在千代之墓

六月二十五日 夜 II

情 况

一 敵由福知山方向前進 本月二十五日正午以來 由中富 經山枝 亘繁昌附近 占領陣地 近處似有後續部隊 其警戒部隊 在古坂飯盛山之線

二 西軍第七混成旅 有擊攘此敵之任務 於午后六時 驅逐敵之警戒部隊 大概在門前 飯盛山笹倉之線 準備明日拂曉攻擊中

二 第二營追及本旅主力 於午后八時 抵北條 同時由旅長命向下町附近轉進以待後令 於午后十一時 抵下町 行大休息 此時營長得知前面之情况如左

1 敵陣地之左翼 似在繁昌北側附近 然其詳不明
我騎兵連在千代之墓附近 與皿池附近略同等之敵騎相對峙

2 旅之右翼 在門前附近

教 令

1 諸斥候 非在二十六日午前二時以後 不得進於繁昌千代之墓所連之線以內

2 大門廠舍西森 網引所連之線以東地區 禁止行動

旅命令之要旨（正子交付）

一 本旅於明日拂曉前 大概在萬願寺川之線展開 不待砲兵射擊之成果 卽以主力由玉野村以北之地區攻擊

第二營（附 ^{$\frac{1}{2}$ iA}₂ ^{$\frac{1}{16}$ P}）應於午前二時由下町出發向敵之側背前進與旅主力之攻擊
連繫 攻擊敵人 捕捉而殲滅之

但野砲兵一排 爲配屬砲兵 豫定午前四時以前 使進於千代之墓

二 與右翼隊戰鬪地域之境界 爲下町 繁昌 高岡道 其道路屬於右翼隊